

附件3

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部门名称：（公章）

填 报 人：陈东宇

联系电话：0751-2362373

填报日期：2022年5月23日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职能

根据《关于深化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的意见》和《新丰县深化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实施方案》规定，中共新丰县马头镇委员会（以下简称马头镇党委）是党的基层组织。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（以下简称马头镇政府）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。马头镇党委、政府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和市委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按照县委工作要求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。马头镇党委统一领导本级政权机关、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，以及村（社区）党组织，统筹使用各类资源。马头镇党委、政府主要职责是：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执行上级的决议、决定；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，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；统筹制定并组织实施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；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；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；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；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；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；编制及执行本乡镇财政预决算计划；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等。马头镇党委、政府设下列 10 个党政机构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

我镇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紧紧围绕县委、县

政府“奋力打造韶关融湾先行区、优先发展桥头堡”战略定位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，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切实保障民生，全力以赴推进马头镇高质量发展。

马头镇 2021 年重点工作及工作成效有：坚持统筹发展，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产业发展取得新成效；坚持城乡融合，城乡环境更加宜居；坚持共治共享，持续增进民生福祉；坚持生态优先，绿色发展筑牢生态安全防线；坚持改革创新，发展活力加速释放；致力强化自身建设，打造廉洁高效政府。

对比上一年，我们取得了新成绩、有了新成效、实现了新突破，这是全镇上下高度团结、全力以赴的结果，是各方面密切配合，团结协作的结果，但也要客观看到我们遇到的困难和存在的不足，镇域经济基础相对薄弱，产业发展有待进一步加强，同时，目前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反复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变，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2021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镇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“奋力打造韶关融湾先行区、优先发展桥头堡”战略定位，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，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切实保障民生，全力以赴推进马头镇高质量发展。一是常态化疫情防控扎实高效，项目建设成效明显，农业发展质量稳定，全域旅游新业态逐步形成；二是墟镇扩容提质，乡村振兴接续奋进，人居环境日益改善；三是民生保障更加有力，社会事业

发展全面，社会大局和谐稳定，重大风险有效防范化解；四是污染防治能力提高，绿色发展纵深推进，森林火灾风险管控得到强化；五是深化镇街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，加强镇执法队伍建设，配合各部门开展自然资源管理、环境保护、路域环境整治、遏制非法私宰、违法乱建整治等执法工作，有效打击各类违法行为；六是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。

2021年使用的绩效指标有：

1. 部门预算支出率。指标解释是镇政府各部门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，我镇预算执行完成100%，各项资金都能完成，支出率达100%。由于乡镇是综合管理机构，设置该指标符合乡镇部门的整体情况。

2. 资金使用率。指标解释是各项目经费及公用经费使用情况，我镇资金使用达到100%。由于乡镇是综合管理机构，设置该指标符合乡镇部门的整体情况。

3. 突发事件及时响应能力。指标解释是根据当年疫情发生情况评价，由于2021年受新冠疫情影响，特别设置该指标，评价本年疫情处置情况，符合镇规划的目标。

4. 达到的预期效果。指标解释是镇政府使用资金达到的效果。我镇利用年度预算资金，很好的完成本年度工作，使马头镇在各方面能按照县政府的战略定位发展。由于乡镇是综合管理机构，设置该指标符合乡镇部门的整体情况。

5. 环境效益。指标解释是镇政府使用资金达到的效果。我镇本年有效改善改善农村人居环境。该指标契合农村发展的总目标总任务。

绩效指标与镇总体目标相适应。

（四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

1. 预算收支情况。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878.64万元，主要来源财政预算拨款，比上年减少105.95万元，下降5.34%，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收入下降，各部门公用经费收入下降；支出预算1878.64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05.95万元，下降5.34%，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下降，各部门公用经费支出下降。

2. 决算收支情况。本部门2021年度总收入3707.95万元，其中本年收入3707.95万元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37.57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815.94万元，上升31.12%。主要变动情况：因本年重点任务较多，增加多项项目经费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0.37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减少254.36万元，降低48.47%。主要变动情况：上年政府性基金项目基本完成，本年度减少。

3. 2021年度总支出3707.95万元，其中本年支出3707.95万元。其中基本支出1645.45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92.03万元，增加5.92%，主要变动情况：因人员增多，公用经费增加，另外项目支出2062.5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1519.02万元，下降279.5%，主要变动情况：因本年重点任务较多，增加多项项目经费。

二、绩效自评情况

（一）预算执行情况

按照决算公开，我镇实行零余额收支，年末无资金结余，另外固定资产原值 783.07 万元，无在建工程；目前我镇共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98 人。

我镇印发《马头镇政府日常工作管理制度》、《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财务管理规定》等文件，规范我镇日常各项管理，包括资金日常管理、专项资金管理、资产管理、风险控制、人员管理、制度管理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

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2021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26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，其中一级项目 1 个，二级项目 25 个，共涉及资金 2262.17 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1%；组织对 2020 年度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：共涉及资金 60.46 万元，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3.77%。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：

共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。其中，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。

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（含下属单位 0 个）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62.17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0.46 万元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。

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“人大联络站及代表履职经费”“信访专项经费”“马头镇乡镇提升 EPC 项目工程款”“马头镇敬老院新建项目前期建设工程资金”“实体化大

团委与妇联专项经费”“2021年道路交通安全高风险路段专项治理”“马头镇敬老院新建项目经费”等26个项目绩效自评。

（三）自评结论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：全年预算数1878.64万元，执行数3707.95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97.37%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：一是部门项目支出目标实现较好，项目均达到支出进度；二是根据绩效自评各项目达到效果良好。

部门年度工作与部门职能、规划的相契合，很好的完成县委县政府布置的全面任务。部门整体制度保障的完善程度较高，当年我镇根据镇的实际工作情况，适时调整了有关制度规定，利用预算资金保障各部门正常运行，提高了工作效率。部门资金内部管理机制健全，均能根据文件要求执行资金管理，整体资源配置水平和能力较高，各类资产保障工作正常运行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

一是由于各项目立项较紧急，支出进度有待提高；二是仍有部分项目存在跨年支出的现象。下一步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强统筹资金，加快资金使用进度；二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完善资金使用目标。